

共青团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团字〔2023〕13号



关于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下半年 发展新团员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团总支、直属团支部：

为进一步加强团的组织建设和队伍建设，做好青年学生的培养教育工作，把优秀青年发展到团组织中来，补充团的新鲜血液，为党组织选拔、培养优秀青年，保持共青团队伍的蓬勃生机，提高团组织的战斗力和凝聚力，加强共青团队伍建设，根据《团章》和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发展团员工作细则》的规定，学院团委研究决定将于 2023 年 9 月开始下半年发展新团员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条件和标准

1、基本条件：年龄在十四周岁以上，二十八周岁以下的中国青年，遵守团的章程，愿意参加团的组织并在其中积极工作，执行团的决议和按期缴纳团费的，可以申请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。

2、具体标准：各学院在推荐过程中要将政治标准放在首位考虑，要求学习勤奋，态度端正，目的明确，团结同学，尊敬师

长，能严格遵守校纪校规，并能带动其他同学共同进步，在同学中起到模范带头作用。

二、发展名额及时间安排

1、各学院做好本系非团员学生的人数统计，通过支部大会、团总支筛选，严格把关，择优推荐，符合发展条件的 22 级大专团支部、中专团支部（2020 级、2021 级、2022 级中专团支部）做好团组织建设和新团员发展工作。

2、各学院团总支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前将附件 2 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拟发展入团积极分子汇总表、二级学院公示材料（公示扫描件、公示截图，公示不少于三天）报送至学院团委备案（邮箱：xjzytw@163.com）。

三、发展团员的程序

发展团员是一项十分严肃的工作，请各学院团总支接到通知后按照“十步法”和“九个严禁”的规定对照发展程序（具体见附件 3：发展团员“十步法”和“九个严禁”），认真评选、积极准备，做好发展新团员的具体事宜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领导，高度重视。各学院团总支要高度重视团员发展工作，加强对团员发展工作的管理，积极探索团员发展和团员管理工作的有效机制。不断加强团员教育、监督和管理工

作，以充分发挥团员先锋模范作用。

（二）提高质量，优化结构。深入贯彻落实“坚持标准、保

证质量、改善结构、慎重发展”的方针，严把入口，夯实基础。确保把政治信念坚定，思想素质高，工作能力强，学习成绩突出的优秀吸收到团内。

（三）坚持制度，严格遵守“十步法”和“九个严禁”规范程序。进一步规范团员发展程序，注重团员发展中的培养、政审、公示、考察、审批等环节。推选入团积极分子和发展对象，都要注重思想基础、现实表现和综合素质，认真履行手续，经班级团支部、系部团总支召开支部大会推荐，做到手续完备、材料齐全、送审及时。

联系人：张雯芮

联系方式：0992-6809025

联系邮箱：xjzytw@163.com

附件 1. 各学院入团积极分子人员分配表

附件 2. 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拟发展入团积极分子汇总表（样表）

附件 3. 发展团员“十步法”和“九个严禁”

附件 4. 2023 年下半年入团积极分子培训班课程表

共青团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2023年9月4日



附件一

2023 年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发展团员入团

积极分子培训班调控计划表

序号	二级学院	拟发展团员计划	
		高职	中职
1	传媒艺术学院	12	0
2	园林与旅游管理学院	7	12
3	师范教育学院	17	12
4	石油与化学工程学院	24	4
5	经济与管理学院	16	0
6	机电工程学院	21	11
7	艺术学院	3	6
8	建筑工程学院	21	18
9	护理与健康学院	16	0
10	纺织服装学院	3	7
11	团学组织	20	20
合计		170	90

团学组织名额分配

序号	部门	拟发展团员计划	
		高职	中职
1	团委	3	1
2	学生会	3	2
3	青年志愿者协会	3	5
4	社团管理部	1	4
5	主校区国旗护卫队	1	1
	南校区国旗护卫队	1	1
	东校区国旗护卫队	1	2
6	融媒体中心（含广播站）	2	1
7	校园文明督导队	1	1
8	爱卫会	2	1
9	校卫队	2	1
总计		20	20